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月22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并于2018年1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预计最晚恢复转让的时间为2018年4月20日。

二、公司在股票暂停转让期间的工作进展情况

在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积极组织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法律、财务尽职调查，积极论证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开展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前期相关工作。同时，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原因及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相关工作，但综合公司及标的公司的实际情况，现阶段继续按照原有方案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条件尚不成熟，经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并慎重讨论，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方案筹划阶段未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故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须经董事会审议。

四、关于恢复公司股票转让的安排

由于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将于近期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申请并披露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感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给予公司的关注与支持表示感谢！



公告编号：2018-007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

